资格审查时提交的材料

1、提交的材料：

《2018年峄城区直医院公开招聘备案制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》、《应聘人员诚信承诺书》、笔试《准考证》、二代身份证和一寸正面免冠照片2张(与网上报名上传照片同底版)。

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聘的，提交学校核发的就业推荐表（硕士研究生及以上的应明确研究方向）；其他人员应聘的，提交国家承认的学历、学位证书（2018年应届毕业生的学历、学位及相关证书，须在2018年7月31日前取得；其他人员应聘的，须在2018年7月19日前取得）；定向、委培毕业生应聘的，须出具定向、委培单位同意报考信函；在编在岗人员、签订劳动合同人员、人事代理人员等应聘的，提交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应聘介绍信；招聘岗位有其他条件要求的，须提供相关材料（如资格证书、执业资格证书、工作经历证明等）。上述证件及证明材料均须提供原件及复印件。

2、上述材料（除照片）均需提交原件和复印件，并在资格审查时按照《资格审查证件材料及排序表》的序号进行排序提交。

**资格审查证件材料及排序表**

姓名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排列序号 | 证书、材料内容 | 证书、材料要求 |
| 1 | 《2018年峄城区直医院公开招聘备案制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》 | 原件、复印件 |
| 2 | 《应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承诺书》 | 原件（本人签名） |
| 3 | 《学信网电子证书注册备案表》 | 原件 |
| 4 | 笔试《准考证》 | 原件、复印件 |
| 5 | 二代身份证 | 原件、复印件（复印正反面） |
| 6 | 学历证书 | 原件、复印件 |
| 7 | 学位证书 | 原件、复印件 |
| 8 | 报到证（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提供） | 原件、复印件 |
| 9 | 资格证、执业证 | 原件、复印件 |
| 10 | 工作证明 | 原件 |
| 11 | 有用人权限部门或单位、机构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（已签约的2018届毕业生、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也得提供） | 原件 |
| 12 | 《简章》和招聘岗位要求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| 原件、复印件 |
| 13 | 一寸正面免冠照片2张 | 与网上报名上传照片同底版； 反面注明报考岗位、姓名 |

**注：1、请根据上述要求准备个人材料并排序，形成个人材料目录。**

**2、请打印个人材料目录，将个人材料按目录序号顺序排列上交审核。**

**3、序号根据个人材料情况排列。**